

開放文學 – 歷代筆記 – 天史 第六卷 貪□三案

一、石崇貪劫奢亡 晉石崇，字季倫，生於青州，故小名齊奴。少敏慧，勇而有謀。父芑臨終，分財與諸子，獨不及崇。其母以為言，芑曰：「此兒雖小，後能自得。」年二□餘為修武令，有能名。入為散騎郎，遷城陽太守，伐吳有功，封安陽鄉侯。崇穎悟有才氣，而任俠無行檢。惠帝永康中，為荊州刺史，劫遠使商客致富不貲。崇有別館，在河陽之金谷，一名梓澤，送者傾都賑飲於此焉。財產豐積，室宇宏麗。後房百數，皆曳紈繡，珥金翠，竹絲盡當時之選，庖膳窮水陸之珍。與貴戚王愷、羊■之徒，以奢靡相尚。愷以飴澳釜，崇以蠟代薪。愷作紫紗步障四□里，崇作錦步障五□里。崇塗屋以椒，愷用赤石脂。崇、愷爭豪如此。武帝每助愷，嘗以珊瑚樹賜之，高二尺許，樹柯扶疏，世所罕比。愷以示崇。崇便以鐵如意擊之，應手而碎。愷甚惋惜，以為疾己之寶，聲色方厲。崇曰：「不足多恨，今還卿。」乃命左右，悉取珊瑚樹，有三四尺者七六株，條乾絕俗，光彩耀日，如愷比者甚眾。愷然自失矣。崇為客作豆粥，咄嗟便辦。每冬得韭、萍、齏。嘗與愷出遊，爭入洛城，崇牛迅若飛禽，愷絕不能及。每以此三事為恨，乃密貨崇帳下，問其所以，答曰：「豆至難煮，豫作熟末，客來但作白粥以投之耳。韭、萍、齏，是搗韭根雜以麥苗耳。牛奔不遲，良由馭者，逐不及，反制之，可聽蹠轅則駛矣。」於是悉從之，遂爭長焉。崇後知之，因殺所告者。嘗與王敦入太廟，見顏回原憲之像，顧而歎曰：「若與之同登孔堂，去人何必有間？」敦曰：「不知餘人云何，子貢去卿差近。」崇正色曰：「士當身名俱泰，何至甕牖哉？」其立意類此。崇有妓曰綠珠，美而豔，善吹笛。孫秀使人求之。嘗時在金谷別館，方登涼台，臨清流，婦人侍側。使者以告。崇盡出其婢妾數□人示之。皆蘊蘭麝，被羅縠，曰：「任所擇。」使者曰：「君侯服御，麗則麗矣，然本受命，指索綠珠，不識孰是？」崇勃然曰：「綠珠吾所愛，不可得也。」使者曰：「君侯博古通今，察遠照邇，願加三思。」崇曰：「不能。」使者出而又返，崇竟不許。秀怒，乃勸趙王倫誅崇。崇亦潛知其謀，乃與黃門郎潘岳陰勸淮南王允、齊王以圖倫、秀。秀覺之，遂矯詔收崇及潘岳、歐陽建等。崇正宴於樓上，介士到門，崇謂綠珠曰：「我今為爾得罪。」綠珠泣曰：「當效死於君前。」因自投於樓下而死。崇曰：「吾不過流徙交廣耳！」及車載詣東市，崇乃歎曰：「奴輩利為吾家財。」收者答曰：「知財致害，何不早散之？」崇不能答。崇母兄妻、子，無少長皆被害，死者□五人。崇時年五□二。初，崇家稻米飯，普地經宿，皆化為螺，時人以為族滅之應。有司簿閱崇水碓三□餘區，蒼頭八百餘人。他珍寶、貨賄、田宅稱是。

論曰：崇為衛尉，多殺人掠財，而其諂佞賈充妻廣成君，而望塵而拜，多置園圍奴婢自荒。當時晉實子弱，淫逸是起。至武帝借珊瑚以助愷，而其風不可挽矣。《晉書》云：奢侈之費，甚於天災。不惟崇足殺身，實亦亡國之兆。他日諸王內亂而胡馬橫奔，金谷銅駝，荊棘滿目，不識綠珠笛聲，猶在樓中否？嗚呼，蘊利生孽，人生幾何，而不自足也。

二、桑弘羊牟利致族

漢武帝時，賈人子桑弘羊會心計，得倖於上，為致粟都尉。須大農，盡幹天下鹽鐵，置部丞滿天下，使遠方各以其物而商賈轉販，而相灌輸。置平準於京師，受天下之貨，賤置貴賣，欲使富商大賈無所牟利。萬物不得勝騰，吏丞皆坐市列，天下騷然。帝方巡狩封禪，窮兵四夷。凡賞賜金錢，豐輒億萬，皆弘取足焉。帝悅之，賜爵左庶長。武帝崩，弘羊與燕王旦謀反，伏誅，夷其族。

論曰：善盜者，藝愈精而罪愈重，盜愈利而主愈害。弘羊心計折秋毫，鹽鐵賈販不顧王者之體，兵疲民困，漢岌岌乎殆哉！烹以致罪，即不叛亦宜。藝固等之與仲舒、汲黯，並稱得人，謬矣！

三、董賢煽寵殺身

漢哀帝時，侍中董賢，為人美利自喜，和柔便辟，為上所幸，嘗與共臥起。妻得通籍殿中，女弟為昭儀。貴震朝廷。上為賢起大第於北闕下，窮極巧技。賜武庫禁兵、上方珍寶、東園秘器、珠襦玉押，無不備具。為賢起塚義陵旁，周垣數里。尚書僕射鄭崇諫殺之。元壽二年冬，以賢為大司馬衛將軍。時賢年二□二。尚書百官，因賢奏事，親屬皆奉朝請。後置酒麒麟殿，上謂賢曰：「吾欲法堯禪舜，如何？」中常侍王閔曰：「天子無戲言。」乃止。帝崩，太后逼賢即日自殺，收其家財四□三萬萬，父恭與家屬徙合浦死。

論曰：敝冠不加於足，履新不加於頂，上下之殊分也。賢以倡優弄臣，僭位元僚，終自夷滅。使賢得為老丑庸鈍之人，以斯役終，不亦善乎！非其器而盈之，求毀之道也。吾於賢何罪焉。

唐肅宗上元元年，以度支郎中元載為鹽鐵轉運使。元載敏捷巧算，善於奏對。上愛其才，委以江淮漕運使。載乃以豪吏為令，舉八年賦稅而並徵之，不論有無，皆藉其家，謂之「白著」。嚴刑以斂，民窮皆為群盜。載賄結李輔國，上乃以之同平章事，領轉運使如故。專權自恣，賄賂山積，膏腴別墅，疆畛相望。且數□區，名姝異妓，雖禁中不逮。帝盡得其狀。載嘗獨見，帝深戒之。然不悛。代宗大歷□二年，會有告載謀反者，上命收之，賜自盡。妻、子皆伏誅。有司藉載家財，胡椒八百石，鐘乳五百兩，他物稱是。遣中使發載叔父墓，斲棺棄屍，毀其廟主及大寧安仁里二第，以賜百官。

論曰：人生中壽六□，除去老少不堪之年，能快樂者四□餘年耳。即極意溫飽，亦不至食胡椒八百石也。惟愚生貪，貪轉生愚。黃金雖積，不救燃臍之禍。三窟徒營，難解排牆之危。吾於此儆，亦大生憐憫矣。

五、劉巨容黃金殺身唐昭宗時，劉巨容能燒藥為黃金。宦者田令孜求其方，不與，恨之，遂殺巨容而滅其族。初，黃巢作亂，巨容為山東南道節度使，大破之於荊門。巢敗走，或勸容急追，容曰：「國家善負人，留之為富貴之資。」賊遂猖獗。至此，為令孜所殺。

論曰：天地之大寶，天地之大權也。因之而貧賤富貴乎？人助帝王，鼓舞進退焉。使坐而可成，則天子不必貴，匹夫不必耕，四民五倫可以俱廢。故詐者往往以此媒利而得害。非特絕其子孫，且殺身焉。吾未見黃金北斗者，屬之點化家也。吁，愚哉！

六、楊駿貪位據權

楊駿，晉武帝后父也。晉太康□年，武帝不豫，駿侍疾禁中，遺詔同汝南王亮輔政。駿改易要近，置其心腹。及帝崩，惠帝立，以楊氏為太后，駿逐汝南，自為太傅、大都督，假黃鉞，錄朝政，百官總已以聽。人居太極殿，以虎賁百人自衛。惠帝后賈氏，險悍多權略，與太后楊氏不和。駿忌之，以其甥段賡、張典興禁兵，掌機密。凡有詔命，必呈太后，然後行。馮翼太守孫楚曰：「公以外戚，當伊、霍之任，不與宗室共參萬機，禍至無日矣。」駿不從。元康元年春三月，賈后使黃門董猛等謀殺駿，啟帝作詔，帥殿中四百人圍其第。駿逃入殿，殺之。妻、子、親故皆夷三族，皇太后亦廢，為賈后所殺。

論曰：嘗觀外戚當樞密之任，未有不覆者，其勢不能全也。駿以小人之才，而譖處台鼎，當乘危改詔之時，天已誅之矣。此衛青所以閉門謝客也。

七、元顯父子爭權

晉安帝隆安初，會稽王道子進位太傅、揚州牧，假黃鉞，以王國寶、王緒為心腹，威震內外。世子元顯年□六，聰警有雋才，性狡悍淫苛。道子以為徵虜將軍。隆安三年，道子有疾，無日不醉。元顯諷朝廷，解道子揚州以授己，引樹親黨，生殺任意，朝貴皆畏之。時謂道子為東錄，元顯為西錄。東錄門可張羅，西錄車騎填轅，特晉室虛竭。元顯聚斂不已，富擬帝室。元興元年，桓玄舉兵，以討顯為名入建康，父子皆被殺。

論曰：以利交者以利敗，以勢交者以勢敗。蓋因乎其本也。父子猶然，勢利於人濃矣。記曰：蛾子其時術之，此之謂矣。

八、劉后貪鄙敗國

劉后，五代唐李存勳后也。后生於寒微，其父為窮卜。幼時被掠入宮，遂得倖。性狡悍淫妒，與諸夫人爭寵，以門第不高恥

之。其父往謁，后曰：「妾父已死，何物窮醜，敢來辱人。」笞而逐之。拜河南尹張全義為假父，幸其第。好蓄財聚斂，薪蘇果茹，皆販鬻之。四方貢獻，各分為半，一上天子，一上中宮。故寶貨山積，用寫佛經施尼僧而已。莊宗同光四年，唐軍食不足，百官表請發內庫財。后聞之大怒，於屏後出，妝具銀盆及三皇子於外，曰：「請鬻以給軍。」百官惶懼而退。及莊宗被弒，后不親視，急囊其金玉，繫之馬上，與李存渥逃於晉陽，遂與通焉。存渥為亂軍所殺，劉后為尼，李嗣源遣人誅之。

論曰：牝雞司晨，維家之索，餘於愚婦人也何誅？

九、蔡確擠人謀位

宋神宗元豐二年，蔡確附王安石用事，薦為監察御史。善揣摩人意，凡安石新法，皆出確力。知帝厭安石，帝欲罷知制誥熊本，而代其職知制誥。又欲得台端，因論中丞鄧潤甫等，帝遂罷潤甫，使確代為中丞。時元絳參知政事，確欲圖之無隙。會有告絳子受賄者，確深其獄，連係數百人。使獄卒困之一室，凡飲食糞穢，囹為一器，問之遂承。確因劾絳而代其位，為參知政事。確自居官，皆以起獄謀人位而得之，道路叱詛，而確優游得計焉。哲宗元祐元年，確有罪免，以怨謗貶竄新州而死。

論曰：有理棘於坎，以陷往來者，因而自陷焉。然後尤棘之不仁焉。不曰棘之，性固如是乎？吾於棘乎無誅，吾不知樹棘者之何心？

一〇、張康國附權得煬

宋哲宗紹聖中，蔡京復治王安石新法，薦康國為助。及京為宰相，定元祐黨議，康國皆力贊之，故京屢薦引，不三年，自轉運判官，為尚書左丞。徽宗崇寧四年，以康國知樞密院事。康國見位與京逼，漸為崖異。帝亦惡京專復，陰令康國排之，許以為相。於是二人之怨日深。大觀二年，康國朝退，仰天吐舌，至待漏院而卒。人以為京煬之云。靖康元年，京亦伏誅。

論曰：諂諂，虎豹相。惡之來也，已則取之。

一一、蔡京父子相妒

徽宗崇寧元年，以蔡京為翰林學士，承旨進位尚書左僕射兼中書侍郎。京天性凶譎，舞智御人，為王安石、章惇所擢用。屢罷屢起。至是復追貶司馬光等四〇四人官，立黨人碑於端禮門。凡司馬光等一百二〇人等其罪狀，謂之奸惡，請御書為文刻石。詔黨人子弟毋得至闕下。毀司馬光等像於景靈宮，除秘閣程顥名，逐其生徒，不許聚講。崇寧二年，京又自書黨人大碑，頒行州縣，令監司長史廳皆刻石。有石工安民當鐫字，辭曰：「司馬相公，天下皆稱正直。今謂奸邪，民不忍刻也。」官府欲罪之。民泣曰：「彼役不敢辭，乞免鐫『安民』二字於石末，恐得罪後世。」聞者愧之。大觀元年，蔡京子攸為龍圖閣學士兼侍讀。京以專政日久，帝眷漸疏。攸權勢日盛，與父相輒。由是父子之間各立門戶。一日對客，遽握京手，作診視狀曰：「大人脈勢舒緩，得無不安乎？」明日，使人勒京以疾致仕。加攸開府儀同三司，寵輪於京。欽宗靖康元年，竄京於儋州，其子孫二〇三人分竄遠地。遇赦不死於道，攸亦被誅。

論曰：良弓之子，必學為箕，言其善述也。其父殺人，其子必學為劫，則又有倍焉者矣。擠賢謀位，至移於父子。權勢之於人，甚矣哉！

一二、盜殺王黼

黼美丰姿，有口辨，寡學而多智，善佞附蔡京，一歲三遷。徽宗宣和元年，以為尚書左丞，賜第城西。日導以教坊樂，供帳什器，悉取於官，寵傾一時。凡帝所為花石艮岳，窮兵極欲，皆出黼計。宣和二年，以為太保太宰。以黼力主攻遼，進位太傅，賜玉帶，總治三省事。及金張瑄以平州來歸，黼力主納之，遂開金人邊釁。五年，帝幸黼第觀芝，夜歸醉不能語，幾至生變。欽宗靖康元年，金人黏沒喝分道入寇，渡河圍汴。黼聞變，私逃載其孥以東。詔貶永州安置，盜誅於雍邱，妻、子俱死。

論曰：禾蟲生蠹，還自克我。當黼載孥私奔之日，佞計已窮而為天所戮。嗚呼，君子於黼也何誅！

一三、盧坦不治敗子

唐盧坦罪保衡，為河南尉，清正有能名。時杜黃裳為尹，有宦家敗子與惡人游破產者。尹使坦治之。坦曰：「凡居官廉，雖大臣必無厚蓄。蓄其財以貽子孫者，必剝下以致之。如子孫善守，是天富不道之家，不若恣其不道，以歸於人。」

《漢書》曰：東海疏廣，為太子太傅，兄子受為少傅，皆道高有師範。時天下昇平，太子每朝進見，太傅在前，少傅在後，朝廷以為榮。廣謂受曰：「吾聞知足不辱，知止不殆，功遂身退，天之道也。今仕宦至二千石，宦成名立，如此不去，懼有後悔，豈如父子相隨出關，歸老故鄉，以壽命終，不亦善乎！」受叩頭曰：「從大人議，即日移病，賜告掛冠歸。」上嘉之，賜黃金二〇斤。皇太子贈以五〇斤。上命公卿大夫，設祖道供帳於東門都城外以榮之。送者車數百輛。道路觀者曰：「賢哉！」二大夫至，為之泣下。廣既歸鄉里，日令家人設酒食，請族人賓客歡，數問其家，金餘幾促賣以供具。鄉人為謀，令立產業，以貽子孫。廣曰：「吾豈老悖不念子孫哉？願自有舊田里產業，可耕其中，以供衣食，使與凡人齊。今復增益之，是教以惰耳。且子孫賢而多財，則損其志；愚而多財，則益其過。夫富者，眾之怨也。吾不欲益其過而生怨。」

論曰：吾不知此公有敗子否？